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史曉春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t0629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81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81433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81433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轉知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「桃園市112年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及職（就）業培育計畫-原住民族族語中級認證班」報名資訊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原住民族行政局112年8月18日桃原教字第112001499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8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止。

(二)報名資格：滿15歲設籍桃園市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具有原住民身分，欲考取「112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」中級者。

(三)開課班別：布農族、排灣族、卑南族、太魯閣族、阿美族及泰雅族等，共計6班。

(四)上課日期：112年9月至11月，每週六、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。

三、另其他詳細報名及課程資訊，請聯繫桃園市阿美族三一教

教務處

112/08/22 14:20



1120006131

有附件



育文化協會林書嫻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989-302156。

四、檢附報名簡章及電子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
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